

山 阴 县 民 政 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3
十二、其他说明.....	7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3
（二）其他.....	7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8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和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多元参与主体，推动跨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服务公共平台。

(一)将按规定承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职责，调整为公布行政区划代码，组织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县域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和更名审核申报工作。

(二)将划入的职责优化为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县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县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等职责。

(三)职能转变。推动全县老龄工作向主动应对和统筹协调转变，健全工作体制机制，强化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能，协调有关部门和乡镇不断完善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待、宜居环境、社会参与等政策，增强政策制度的针对性、协调性、系统性。推动养老服务向全面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转变，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促进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逐步改善保障老年人生活、健康、安全以及参与社会发展的条件，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聚焦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促进资源向薄弱乡村、领域和环节倾斜，兜牢民生底线。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县民政局内设机构5个，(一)办公室(区划地名办公室)；(二)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老龄工作股)；(三)社会救助股；(四)社会事务股(殡葬监督管理股)；(五)社会组织和慈善事业股。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998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9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46.76	9963.10	6383.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75	5.7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1	8.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80.11	296.00	184.1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76.09	本年支出合计	16868.97	10276.09	6592.88
上年结转	6592.88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6868.97	支出总计	16868.97	10276.09	6592.88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76.09	9980.09	296.00				659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63.10	9963.10					6383.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177.84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9	2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4	11.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515.29	2515.29					0.25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08	687.08					0.25
2081004	殡葬	329.09	329.09					
2081006	养老服务	1164.50	1164.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98.08	4098.08					792.8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5.00	1055.00					366.4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43.08	3043.08					426.41
20820	临时救助	965.00	96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5590.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559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	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	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8	0.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1103	污染防治							25.10
2110301	大气							2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1	8.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1	8.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1	8.81					
229	其他支出	296.00		296.00				184.1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预算公开表3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868.97	138.67	1673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46.76	124.11	16222.6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94.85	82.99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9	2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4	11.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515.54		2515.54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33		687.33
2081004	殡葬	329.09		329.09
2081006	养老服务	1164.50		1164.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890.90		4890.9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21.41		1421.4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69.49		3469.49
20820	临时救助	965.00		96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0.77	0.17	5590.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0.77	0.17	5590.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	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	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8	0.9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21103	污染防治	25.10		25.10
2110301	大气	25.10		2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1	8.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1	8.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1	8.81	
229	其他支出	480.11		480.1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184.1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1		184.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98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9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46.76	16346.7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75	5.7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5.10	25.1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1	8.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480.11		480.1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76.09	本年支出合计	16868.97	16388.86	480.1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592.88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08.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84.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6868.97	支出总计	16868.97	16388.86	480.11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980.09	138.67	9841.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		2.44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44		2.4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44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63.10	124.11	9838.9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7.84	94.85	82.99
2080201	行政运行	94.85	94.8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99		41.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00		1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9	29.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8	1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4	11.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0810	社会福利	2515.29		2515.29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60		208.60
2081002	老年福利	687.08		687.08
2081004	殡葬	329.09		329.09
2081006	养老服务	1164.50		1164.5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26.01		126.0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4.70		664.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64.70		664.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98.08		4098.0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55.00		1055.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43.08		3043.08
20820	临时救助	965.00		96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5.00		96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85.18		1285.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75		61.7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23.43		1223.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25.00		22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5	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5	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1	8.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1	8.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1	8.81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8.67	116.18	22.49
工资福利支出		105.06	105.0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48	42.4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74	24.7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4	6.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74	11.74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87	5.8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77	4.7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51	0.5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8.81	8.81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9		22.4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电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20		0.2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24		2.24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27		0.27
租赁费	办公经费	1.81		1.81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30		1.3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47		1.4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47		1.4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81		6.8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1.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	11.1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48	10.4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4	0.64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6.00
103	非税收入	296.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296.00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296.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6.00		296.00
229	其他支出	296.00		29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6.00		29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6.00		296.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	1.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合计	1.50	1.5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2.49	22.49		
山阴县民政局	22.49	22.4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山阴县民政局	10137.42	9841.42	296.0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81.00	81.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194.80	194.80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	700.00	700.00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120.00	120.00				
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	25.00	25.00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230.00	230.00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标准补差补贴	278.50	278.50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60.00	60.00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	60.00	60.00				
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143.00	143.00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县级补助资金	135.00	135.00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42.00	42.00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室外供热工程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12.00	12.00				
儿童收养第三方评估专项经费	3.00	3.00				
政府购买服务县级专项补助经费	10.00	10.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中央城乡低保（3252.49万元）	1980.00	1980.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中央（3252.49万元）	658.49	658.49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中央（3252.49万元）	99.00	99.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中央（3252.49万元）	515.00	515.00				
晋财社[2024]199号，朔财社[2024]258号8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省级（148.3万元）	148.30	148.30				
晋财社[2024]197号朔财社[2024]231号困难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92.95	92.95				
晋财社[2024]197号朔财社[2024]231号重度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227.95	227.95				
晋财社[2024]198号朔财社[2024]253号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1万元）	1.00	1.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县级资金	90.00	90.00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金	10.00	10.00				
晋财行（2024）146号、朔财行（2024）10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兼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省级）20.352万元	1.06	1.06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省级城乡低保（1570.37万元）	952.08	952.08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省级（1570.37万元）	372.69	372.69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省级（1570.37万元）	206.00	206.00				

晋财社[2024]212号朔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省级（1570.37万元）	39.60	39.60				
晋财综[2024]64号朔财综[2024]34号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消防等系统改造资金（69万元）	69.00		69.00			
80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补助资金	422.78	422.78				
朔财社[2024]257号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20万元）	20.00	20.00				
朔财社[2024]257号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补助48万元	48.00	48.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特困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34万元）	134.00	134.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城市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75万元）	175.00	175.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4万元）	14.00	14.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农村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291万元）	291.00	291.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事实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38万元）	38.00	38.00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7万元）	7.00	7.00				
2025年两新组织联建党组织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县级补助经费	1.38	1.38				
敬老院集中供养运营补贴	123.00	123.00				
晋财建一[2021]86号朔财建一[2021]93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中央265.5574万元）	265.56	265.56				
80岁以上高龄津贴（非三保）	115.00	115.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	500.00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配套)	227.00		227.00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专项经费	15.00	15.00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县级资金	41.00	41.00				
晋财建一[2021]188号朔财建一[2021]140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635369.80	63.54	63.54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2.75	2.75				
单位线路房屋陈旧维修维护费	10.00	10.00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	34.99	34.99				
中心敬老院未成年保护中心暖气费	31.01	31.01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阴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6592.88	6408.77	184.11	
山阴县民政局	6592.88	6408.77	184.11	
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朔财社[2023]256号1万元）	0.25	0.25		
（朔财社[2023]271号）24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	232.82	232.82		
2023年度清洁取暖项目市本级配套资金	20.90	20.90		
晋财建[2024]103号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中央基建（9408万元）	5590.60	5590.60		
朔财债[2024]4号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转贷2024年第九批政府债券资金（374万元）	184.11		184.11	
晋财资环[2024]44号朔财建二[2024]47号省级冬季清洁取暖专项资金42.6万元	4.20	4.20		
（朔财社[2023]271号）24年城乡低保市级补助非三保（市级1737万元）	560.00	56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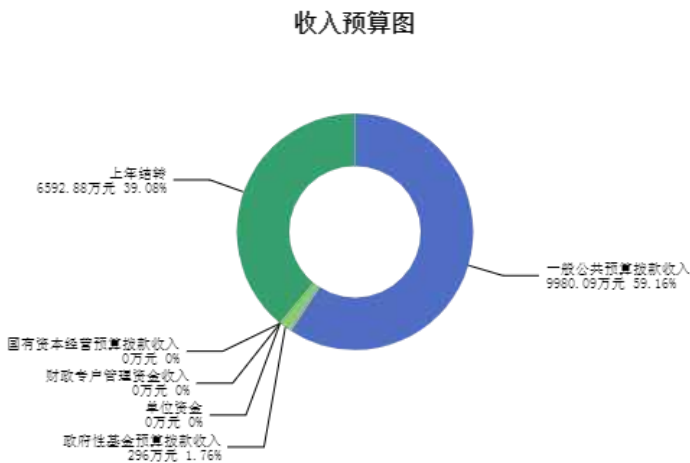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预算收入总计16,868.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276.09万元，上年结转6,592.88万元，比上年增长3721.35万元，增长28.3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本项目30个月完工，24年10月开工，中央下达资金结转；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6,868.9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0,276.09万元，上年结转6,592.88万元，比上年增长3721.35万元，增长28.3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本项目30个月完工，24年10月开工，中央下达资金结转。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预算收入16,868.9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980.09万元，占59.1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96.00万元，占1.7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592.88万元，占39.0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支出预算16868.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67万元，占0.82%；项目支出16730.3万元，占99.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868.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388.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80.1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276.0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592.8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46.7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7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5.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1万元、其他支出480.11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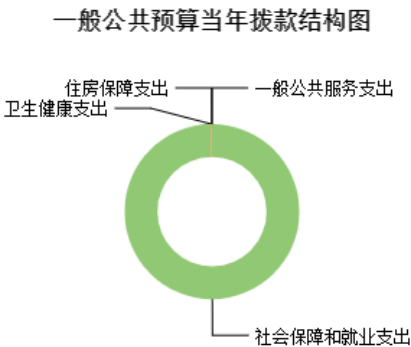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980.09万元,比上年减少1870.53万元,下降15.7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980.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4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63.10万元，占99.83%；卫生健康支出5.75万元，占0.06%；住房保障支出8.81万元，占0.09%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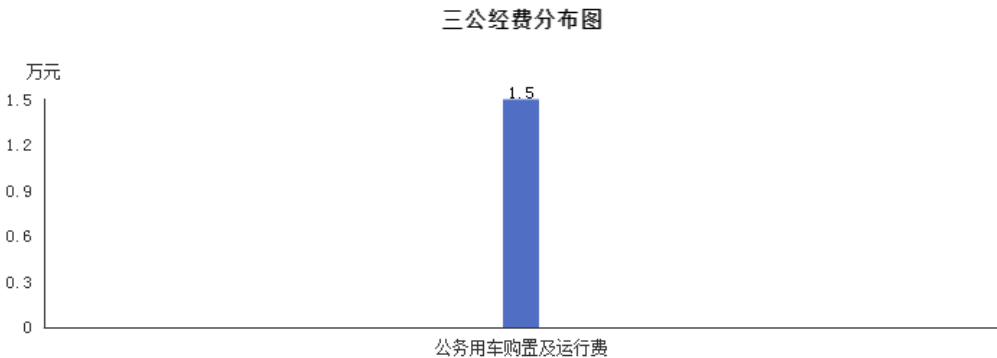
2025年度山阴县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38.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6.1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22.49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租赁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5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属于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49万元，比2024年预算21.75万元，增加0.74万元，增长3.4%，原因是退休人员党建经费预算增加0.5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按照工资比例2%提取，各增加0.12万元，共计增加0.24万元。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7.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4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单位未编报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山阴县民政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6个，共计金额10,137.4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金额88.7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8个，涉及金额10,048.6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8个，涉及项目金额10,048.68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9%。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8个，涉及项目金额10,048.68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民发〔2021〕19号《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扶持政策的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对各敬老院现有人数1000人，每人每年600元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6〕27号；晋民发〔202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3家
			养老补贴人数	≥1000人		养老补贴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600元/年/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补贴标准	≥600元/年/人
			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年中一次性发放		政府购买社区居家	年中一次性发放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组成本	70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组成本	7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社	≥98%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社区养老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社区养老人员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4445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县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标准上浮10%的标准，三、四级保障标准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标准上浮5%的标准。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贴	≥3440人	数量指标	享受重度残疾人的	≥3440人
			享受三四级重度残疾人的护	≥196人		享受三四级重度残	≥196人
		质量指标	三四级智力精神重度残疾人	≥84.5元/月/人	质量指标	三四级智力精神重	≥84.5元/月/人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贴标准	≥109元/月/人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9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补助县配套资金	≥194万元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补助县	≥19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495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80岁以上高龄津贴（称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80周岁（含）到89周岁（含），老年人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00元；90周岁（含）到99周岁（含），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50元；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补助150元，10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500元；本县在上级政策基础上扩展80-89周岁高龄津贴发放对象的县户籍老年人标准为高龄津贴50元/月/人，90-99周岁高龄津贴发放对象的县户籍老年人标准为高龄津贴150元/月/人，100周岁以上老年人标准为高龄津贴500元/月/人。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23〕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市级要进一步提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民发〔2023〕49号，省级补助实行“先预拨后清算”即按上年发放人数和补助标准预拨补助资金，次年再根据实际发放人数与市县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项目实施计划		具有山西省户籍且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年龄以公安部门制发的居民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周岁高龄津贴人数	≥5014人	数量指标	80-89周岁高龄津贴	≥5014人
			90-99周岁高龄津贴人数	≥794人		90-99周岁高龄津贴	≥794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人数	≥19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	≥19人
		质量指标	80-89周岁高龄津贴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80-89周岁高龄津贴	≥100元/月/人
			90-99周岁高龄津贴标准	≥150元/月/人		90-99周岁高龄津贴	≥15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标准	≥50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	≥5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本项目县财政负担成本	≥900万元	成本指标	本项目县财政负担	≥90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	保障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517320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80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27,8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27,8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80周岁（含）到89周岁（含），老年人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00元；90周岁（含）到99周岁（含），每人每月标准补助150元；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补助150元，10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500元；本县在上级政策基础上扩展60-69周岁户籍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100元（男60-69周岁，女55-69周岁）高龄津贴对象补助标准为每月100元。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23〕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市级要进一步提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民发〔2023〕49号，省级补助实行“先预拨后清算”即按上年发放人数和补助标准预拨补助资金，次年再根据实际发放人数与市县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项目实施计划		具有山西省户籍且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年龄以公安部门制发的居民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津贴人数	≥5014人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津贴	≥5014人
			90-99岁高龄津贴人数	≥794人		90-99岁高龄津贴	≥794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人数	≥20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20人
		质量指标	90-99岁高龄津贴标准	150元/月/人	质量指标	90-99岁高龄津贴	15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标准	50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500元/月/人
			80-89岁高龄津贴标准	100元/月/人		80-89岁高龄津贴	1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县经成本	672万元	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县经成本	637.7824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	保障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对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20951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两新”组织党建组织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县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中共山阴县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760	年度资金总额：	13,7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文件要求，兼职党建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省市委财政按3:3:4的比例负担，县级共选派指导员64名，按照比例核算后县委财政承担每人每月200元					
立项依据		2025年度“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补贴，根据《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兼职党建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市委财政按3:3:4的比例负担，县级共选派指导员64名，按照比例核算后县委财政承担每人每月2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兼职党建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兼职党建指导员每月按500元标准给予工作补助支持，工作补助列入财政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指导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党建指导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党建指导员标准	2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党建指导员标准	2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性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性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760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党建指导员标准给予工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社会效益	党建指导员标准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09063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月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5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6480元/年/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480元/年/人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66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县级配套成本	≥700万元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县级配套	≥7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591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政发〔2016〕27号《朔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文件精神，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现有57家，运营的标准20000元/年，放宽养老服务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农村举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服务机构，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朔政发〔2016〕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放宽养老服务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农村举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服务机构，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实施建设补助制度，实施运营补贴制度，建立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建立全市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发放，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增加老年人幸福感和满意度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推动医养融合发展，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增加老年人幸福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40家	数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	40家
		质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20000元/家	质量指标	城乡日间照料中心	20000元/家
		时效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时间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时间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8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级成本	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	提高	社会效益	改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日间照料服务人员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日间照料服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491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档，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130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130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3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县级配套成本	≥390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县级配套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524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社会散居养育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是指父母死亡或查找不到生父母）以及一方死亡另一方失踪、一方死亡另一方患有精神或智力等残疾、一方死亡另一方因文盲痴呆失去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重度残疾3级以上等情形下无法抚养的儿童等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福利保障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机构集中收养孤儿数量	≥141人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机构集中收养	≥141人
			福利机构集中收养孤儿数量	≥14人		福利机构集中收养	≥14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机构集中收养孤儿供养	≥1170元/月/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机构集中收养	≥1170元/月/人
			福利机构集中收养孤儿供养	≥1765元/月/人		福利机构集中收养	≥1765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县级成本	≥2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县级成本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率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孤儿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孤儿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545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收养第三方评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民法典规定：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立项依据		2020年民法典规定；单位《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收养关系当事人各方或一方要求办理收养公证的，应当办理收养公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项目实施计划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收养评估，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依法进行收养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估儿童收养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预估儿童收养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儿童收养质量	第三方评估	质量指标	儿童收养质量	第三方评估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业务完成，及时验收支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业务完成，及时验收支付
		成本指标	年内预估成本	≥5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内预估成本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少孤儿，事实孤儿的社会	提高95%	社会效益	减少孤儿，事实孤	提高9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617090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标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85,032	年度资金总额：	2,785,0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85,0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85,0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政办发〔2012〕5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推进全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文件精神，对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生活、医疗、照料服务标准划分的各敬老院按照现有人数运营的标准补贴项目划分为三档标准：一档为：照料费（60元/月、60元/月）≥0.1×100元/月（含）以上、二档为：照料费（60元/月、60元/月）≥0.1×100元/月（含）以上、三档为：照料费（60元/月、60元/月）≥0.1×100元/月（含）以上。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政发〔2012〕52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照实际补贴比例进行全额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照料服务标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低于当地政府规定标准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低于当地政府	≥3家
		质量指标	低于标准补贴标准的档次	≥3个档次	质量指标	低于标准补贴标准	≥3个档次
		时效指标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医疗	每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集中供养敬老院养老	每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	≥250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	≥2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养	提高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标准补贴标准的敬老院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标准补贴标准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303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建一〔2021〕86号财建一〔2021〕93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中央265.557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55,576		年度资金总额：		2,655,5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5,57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5,57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殡仪馆建设项目：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9万元；公益性骨灰堂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7万元；火化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4万元；土地勘界及地形图测绘合同1.5万元；殡仪馆建设项目方案及扩大初步设计项目28万元；殡仪馆项目建筑垃圾处置费全部预算金额1.5万元；建筑垃圾处置费全部预算金额1.5万元；建筑垃圾处置费全部预算金额1.5万元；建筑垃圾处置费全部预算金额1.5万元。						
立项依据		财建一〔2021〕93号 山财建〔2021〕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积极地、有步骤地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殡葬用地，革除丧葬陋俗，提倡文明节俭办丧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率，财建一〔2021〕93号 山财建〔2021〕40号						
项目实施计划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数量指标	7017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数	7017平方米	
		质量指标	火葬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	96%	质量指标	火葬场建有殡仪馆	96%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月启动，2	按时完工，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月	按时完工，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殡葬用地	成本指标	实行火葬，改革土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放为主的	≥95%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	≥95%	
		生态效益	深化丧葬习俗改革，丧事简	敬善祭扫习俗观念	生态效益	深化丧葬习俗改革	敬善祭扫习俗观念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约资源，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积极推进殡葬服务供给改革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积极推进殡葬服务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8253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建一〔2021〕188号晋财建一〔2021〕140号山阴县殡仪馆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835369.80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5,372	年度资金总额：	835,3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5,372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5,37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殡仪馆建设项目：殡仪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9万元；公益性骨灰盒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7万元；火化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4万元；土地勘界及地形勘测综合合同1.5万元；殡仪馆建设项目方案及扩大初步设计项目28万元；殡仪馆项目建筑垃圾处置工程勘察费合同1.5万元；建筑垃圾工程勘察费合同1.5万元；建筑垃圾工程勘察费合同1.5万元；建筑垃圾工程勘察费合同1.5万元。					
立项依据		晋财建一〔2021〕188号晋财建一〔2021〕1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积极、主动、稳妥地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的殡葬用地，革除丧葬陋俗，提倡文明节俭办丧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率，晋财建一〔2021〕188号晋财建一〔2021〕140号					
项目实施计划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尽快实现火葬区，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全覆盖火化设备，全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遗体火化率稳步提高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数量指标	7017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	7017平方米
		质量指标	火葬新建有殡仪馆，火化设施	提高98%	质量指标	火葬新建有殡仪馆	提高98%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月启动，2	按照工程进度完工，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工程预计2023年6	按照工程进度完工，及时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260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2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节约	节约	经济效益	实行火葬，改革土葬	节约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放为主的	≥98%	社会效益	普遍推行以骨灰存	≥98%
		生态效益	深化殡葬习俗改革，丧事简	改革殡葬习俗观念	生态效益	深化殡葬习俗改革	改革殡葬习俗观念
		可持续发展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约资源，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可持续发展影响	项目建成将实现节约	保护环境，减少土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殡仪馆追悼殡葬服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殡仪馆追悼殡葬服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817475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7号晋财社〔2024〕231号困难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29,500	年度资金总额：	92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29,500	省级财政资金	92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金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97号晋财社〔2024〕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社〔2023〕249号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数量	≥20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配套成本资金	929500元	成本指标	省级配套成本资金	929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24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7号晋财社〔2024〕231号重度残疾人省级（320.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9,5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9,5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1.5倍发放，三、四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1.2倍发放。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97号晋财社〔2024〕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数量	≥3370人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3370人
			三四级智力残疾重度残疾人的	≥204人		三四级智力残疾	≥204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标准	109元/月/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9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残疾重度残疾人的	45.6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残疾	45.6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市、县各级配套成本	227.95万元	成本指标	省、市、县各级配	227.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321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8号晋财社〔2024〕253号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级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晋财社〔2023〕256号1万元）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98号晋财社〔2024〕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审核家庭经济状态，按照国家扶持政策，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审核家庭经济状态，按照国家扶持政策，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晋财社〔2023〕256号1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按标准，按月及时补贴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的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数量	≥6人	数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数量	≥6人
		质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准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准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1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补助成本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低保家庭中60-99周岁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低保家庭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423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199号，晋财社〔2024〕258号80周岁以上高龄补贴省级（148.3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3,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83,000		省级财政资金		1,48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80周岁（含）到89周岁（含）：对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标准补助70元，非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0元；90周岁（含）到99周岁（含）：对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70元，非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0元；100周岁及以上：对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150元，非低保家庭中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助50元。						
立项依据		晋民发〔2023〕49号，晋财社〔2024〕199号，晋财社〔2024〕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各市级要进一步提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民发〔2023〕49号，省级补助实行“先预拨后清算”即按上年发放人数和补助标准预拨补助资金，次年再根据实际发放人数与市县进行清算，多退少补。						
项目实施计划		具有山西省户籍且满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年龄以公安部门制发的居民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认真部署、精心组织，将这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人员数量	≥6320人	数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	≥6320人	
			90-99岁高龄老人数量	≥858人		90-99岁高龄老人	≥858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数量	≥20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20人	
		质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80-89岁高龄补贴	100元/月/人	
			90-99岁高龄老人补贴标准	150元/月/人		90-99岁高龄老人	15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贴	500元/月/人		100周岁以上高龄	5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配套资金成本	148.3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配套资金	148.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实施细则	落实	社会效益	出台高龄津贴发放	落实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补贴人员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0819143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26,900	年度资金总额：	3,726,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26,900	省级财政资金	3,726,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王察民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档，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066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066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对特困供养人员项目费	372.69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特困供养人	372.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015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城乡特困供养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84,900		年度资金总额：	6,584,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84,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84,9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至家民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对象：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档，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066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066人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76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中央对特困供养人员项目费	658.49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特困供养人员	658.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471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96,000		省级财政资金		3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福利县级配套资金社会散居养育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是指父母死亡或查找不到生父母）以及一方死亡另一方失踪、一方死亡另一方患有精神或智力等残疾、一方死亡另一方因文盲痴呆失去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重度残疾3级以上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资金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资金补助对象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养育标准不作调整，专款专用，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41人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41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对儿童生活补助的预算	39.60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儿童生活补	39.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无孝可保障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283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儿童福利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福利县級配套资金社会散居养育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是指父母死亡或查找不到生父母）以及一方死亡另一方失踪、一方死亡另一方患有精神或智力等残疾、一方死亡另一方因文盲或丧失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服刑满5年以上等情形下无法与抚养人共同生活的未成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是指父母双方或一方死亡或失踪，或者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另一方因文盲或丧失劳动能力或者5年以上在押服刑，服刑满5年以上等情形下无法与抚养人共同生活的未成年孤儿。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不作调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上年度全省人均消费支出的0.8倍确定，上年度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低于前一年度时，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不作调整，专款专用，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依据国家救助补助标准，准时按月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以保障孤儿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41人	数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41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社会散居孤儿、事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中央对儿童生活补助的预算	99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儿童生活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无孝可保障			社会效益			孤儿救助保障了很多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56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省级（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352人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	≤7352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	≤5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省级配套成本	206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省级配套	20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213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临时救助中央（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晋财社〔2023〕271号）临时救助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自然灾害、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自然灾害、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自然灾害、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382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382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515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5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9034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省级城乡低保（1570.3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20,800	年度资金总额：	9,520,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520,800	省级财政资金	9,520,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0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602元/月/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80元/月/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68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省级对低保人员的预算补助	962.08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对低保人员的	962.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5532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中央城乡低保（3252.4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8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212号晋财社〔2024〕2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0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000人次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0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救助补助	≥602元/月/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660元/月/人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66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中央对低保人员的预算补助	1980万元	成本指标	中央对低保人员的	19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8183235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行〔2024〕146号、晋财行〔2024〕10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兼职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省级）20.352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4-中共山阴县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620	年度资金总额：	10,6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620	省级财政资金	10,6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度全省“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晋财行〔2024〕101号关于拨付2024年度市级“两新”组织联建党组织工作经费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指导员在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立项依据		晋财行〔2024〕146号、晋财行〔2024〕1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全省“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和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经费的通知》（晋财行〔2024〕73号）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列支。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有效保障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的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在非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的作用，进一步促进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健康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数	7家	数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	7家
			指导员数量	2人		指导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补助标准	960元/家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联合	960元/家
			指导员补助标准	1800元/人		指导员补助标准	1800元/人
			资金拨付时间	一次性拨付		资金拨付时间	一次性拨付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成本	10620元	成本指标	省级补助成本	1062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两新”组织党建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快速	促进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两新”组织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服务对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115290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综〔2024〕64号晋财综〔2024〕34号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消防等系统改造资金（6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90,000	省级财政资金	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应急疏散系统、电源监控系统、防排烟系统改造工程，工程总造价2281129.59元，修缮改造工程1481129.56元，设施设备3000000.00元，医疗器械费300000.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综〔2024〕64号晋财综〔2024〕34号，山公发〔2021〕32号，山民发〔2021〕51号，晋办发〔202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吸纳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民发〔2021〕5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4个项目	数量指标	农牧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4个项目
		质量指标	为了有效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为了有效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验收支付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后验收支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成本	69万元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成本	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让老年人的晚年生活更加幸福	提高	社会效益	让老年人的晚年生活更加幸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7313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敬老院集中供养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运营补贴由同级财政负担，补贴标准按照自理、半失能、失能老人分别为每人每年1200元、1800元、2400元。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5〕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运营补贴由同级财政负担，补贴标准按照自理、半失能、失能老人分别为每人每年1200元、1800元、24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保障县级各敬老院正常运营的经费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的养老机构数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运营补贴的机构数	≥3家
		质量指标	按照政策规定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按照政策规定发放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运营补贴发放时间	半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运营补贴发放时间	半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3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贴成本	12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为老年人	提高养老质量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养老质量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养老人员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8074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配套资金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二级保障标准补贴上一年度全省农村低保标准60%的30%，三级、四级精神、智力残疾人保障标准：二级保障标准补贴上一年度全省农村低保标准60%的20%，三级、四级精神、智力残疾人保障标准：二级保障标准补贴上一年度全省农村低保标准60%的10%。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	≥2000人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9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9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县级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生活补贴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生活补贴对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015342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金县级专项资金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					
立项依据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vv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困难群众能顺顺利利过年，过好年					
项目实施计划		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中秋慰问	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春节慰问、中秋慰问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慰问成本	100000元	成本指标	慰问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011303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县级专项资金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					
立项依据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朔州市民政局 朔州市财政局 供养关于提高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的通知》朔民发〔2022〕18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困难群众能顺顺利利过年，过好年					
项目实施计划		一次性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对困难群众、城乡低保、城市特困、城乡孤儿进行过年过节慰问，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50人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慰问数量	≤150人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年，过好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质量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能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时效指标	年前慰问、中秋慰问	一次性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年前慰问、中秋慰	一次性发放到位
		成本指标	县级慰问成本	150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慰问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了困难群众生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慰问对象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909081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财社〔2023〕271号）临时救助市级补助（市级1737万元）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人均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符合规定，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临时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人均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符合规定，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变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家庭人均收入符合当地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符合规定，但因医疗、教育、住房、养老、残疾、失业、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临时救助对象群众于困难时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447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447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元/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235万元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县级配套成本	≥2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保障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保障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1165651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县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生活补助对象包含四清债干、百岁老人、七六债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从2023年10月给76债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所需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立项依据		山阴县常纪委会，晋人社厅发〔2019〕33号；山阴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纪要〔202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从2023年10月给76债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从2023年10月给76债干人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由760元/月/人提高至900元/月/人，在此基础上，每人每年按照12%的增长幅度落实补贴待遇，所需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四清债干、百岁老人、七六债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生活困难补助。			解决四清债干、百岁老人、七六债干、40%退职人员、平反人员等生活困难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四清债干、七六债干、	72人	数量指标	享受四清债干、七	72人	
			七六债干生活补助	≥1008元/月/人		七六债干生活补助	≥1008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四清债干生活补助标准	≥6975.6元/季/人		质量指标	四清债干生活补助	≥6975.6元/季/人
			精减退职享受40%人员生活补	≥1230元/季/人			精减退职享受40%	≥1230元/季/人
		时效指标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时间	按季度准时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	按季度准时发放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5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成本	1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四清债干、百岁老人、	解决生活困难	社会效益	解决四清债干、百	解决生活困难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119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5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4	年度资金总额：	4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设计总建筑面积6208.43平方米，其中：综合楼一栋四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面积6094.6平方米，门房、泵房、发电机房建筑面积113.83平方米，床位数150张，主要内容为土建工程、室外工程及附属用房等配套设施建设；该项目预算总投资169.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14.5万元，其他费55.0万元，预备费0.0万元。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8〕1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暖配套等设施需实施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暖配套等设施需实施建设，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6208.43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6208.43平方米
		质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150张床位	质量指标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150张床位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0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保障孤儿事业发展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保障孤儿事业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716103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室外供热工程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心敬老院总建筑面积6341.36平方米，床位数200张，为多层框架结构综合楼，项目概算投资1908.86万元，其中：建安费1686.69万元，其他费122.66万元，预备费99.51万元。福利中心儿童福利院设计总建筑面积6208.43平方米，其中：综合楼、附属用房和室外供热站建筑面积4604.8平方米，附属用房、室外供热站等面积1603.63平方米。项目为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8〕118号 山发改发〔2017〕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主体综合楼已经完工，工程接近尾声，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可正常运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项，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项，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面积	6341.3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6341.36平方米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6208.43平方米		山阴县儿童福利院	6208.43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障两个建设项目正常运行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两个建设项目	保障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
		成本指标	县级配套成本	80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配套成本	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加快进度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加快进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416092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设及院内硬化和配套设施建设经费项目县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心敬老院总建筑面积6341.36平方米，床位数200张，为多层框架结构综合楼，项目概算投资1908.86万元，其中：建安费1686.69万元，其他费122.66万元，预备费99.51万元。					
立项依据		山发改发〔2017〕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综合楼项目已完工，消防通道、室外硬化、绿化及水电暖配套等建设项目为设施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依据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及时支付工程款，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面积	6341.36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6341.36平方米
		质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建筑床位	200张床位	质量指标	山阴县中心敬老院	200张床位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程款	时效指标	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工
		成本指标	县级专项成本	1500000元	成本指标	县级专项成本	1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健康发展	加快速度	社会效益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	加快速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31416070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晋民发〔2021〕19号《山西省民政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扶持政策的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对各县敬老院现有人数1000人，每人每年600元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立项依据		晋政发〔2016〕27号；晋民发〔2021〕1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放宽养老服务人员准入，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主体作用，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家	数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3家
		质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运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800平方米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运	≥1200平方米		发放社区居家养老	≥1200平方米
			时效指标	发放社区运营补贴时间		每年发放一次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组成本	350000元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县组成本	3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提高社	提高98%	社会效益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	提高98%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运营补贴的社区养老服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运营补贴的社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7522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财社〔2024〕257号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20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低保标准的100%发放，三、四级保障标准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低保标准的50%发放。					
立项依据		朔财社〔2024〕2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困难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困难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困难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困难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数量	≥2000人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2000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标准	≥8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生活	≥8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02346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财社〔2024〕257号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补助4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重度残疾人，以及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含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在内的多重残疾人）保障标准：一、二级保障标准补贴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低保标准的100%发放，三、四级保障标准按上一年度全省平均低保标准的80%发放。					
立项依据		朔财社〔2024〕2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困难残疾人的生活补助和重度残疾人可以享受护理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数量	≥3370人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3370人
			三四级智力肢重度残疾人的	≥207人		三四级智力肢重度	≥207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补助标准	≥1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护理	≥100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肢重度残疾人的	≥54.5元/月/人		三四级智力肢重度	≥54.5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48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配套成本资金	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为一、二级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所有残疾等级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04049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县财政〔2024〕262号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票）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根据困难情形，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救助的情况；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大额医疗支出、教育支出、住房支出等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					
立项依据		县财政〔2024〕262号县民发〔2021〕14号县民发〔2021〕48号县民发〔2021〕72号县民发〔2021〕40号县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临时救助对象可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是指因大额医疗支出、教育支出、住房支出等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档，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倍、1.5倍、2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753人次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对象数量	≥7753人次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助的补助标准	≤5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4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众保障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1814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城市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75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朔财社〔2024〕262号朔民发〔2021〕14号朔民发〔2021〕48号朔民发〔2021〕72号朔民发〔2021〕40号朔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城乡困难群众最低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4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400人次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标准	≤602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602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标准	175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标准	1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	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065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7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立项依据		朔财社〔2024〕262号朔民发〔2021〕14号朔民发〔2021〕48号朔民发〔2021〕72号朔民发〔2021〕40号朔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政策对需要救助的对象进行适当救助，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孤儿数量	≥20人	数量指标	全县孤儿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孤儿补贴标准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孤儿补贴标准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救助成本	7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救助成本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4057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朔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农村低保救助市级补助资金（29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县级配套资金全县城乡低保人员，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救助					
立项依据		朔财社〔2024〕262号朔民发〔2021〕14号朔民发〔2021〕48号朔民发〔2021〕72号朔民发〔2021〕40号朔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按补助标准，按月及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数量	≥28400人次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人员	≥28400人次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标准	≤58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补助	≤58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291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29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保障		社会效益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2532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册财社〔2024〕262号困难群众—事实孤儿救助市级补助资金（3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立项依据		册财社〔2024〕262号册民发〔2021〕14号册民发〔2021〕48号册民发〔2021〕72号册民发〔2021〕40号册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政策对需要救助的对象进行适当救助，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时发放，使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会明确保障标准，按月及时发放，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全县城乡低保人员救助、城乡特困救助供养人员救助、城乡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临时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数量	≥108人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8人
		质量指标	实施无人抚养儿童补助标准	132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实施无人抚养儿童	1320元/月/人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38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	救助对象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13411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县财政（2024）262号困难群众一特困救助市级补助资金（13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补助县级配套资金补贴给全县城乡特困困难群众，无保障，无生活来源群体					
立项依据		县财政（2024）262号财民发〔2021〕14号财民发〔2021〕48号财民发〔2021〕72号财民发〔2021〕40号财民发〔202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标准：基本生活标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保障标准分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三档，分散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我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标准的1倍、2倍、3倍，集中供养对象照料护理标准每月原则上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倍、2倍、3倍。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数量	≥1130人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130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人员护理	≤300元/月/人	质量指标	城乡特困分散供养	≤300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762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护理	≤990元/月/人		城乡特困集中供养	≤990元/月/人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34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成本	1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基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特困供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4104900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个同步两两”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服务设施兜底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和推进养老体系建设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0009483号）。《2》报建手续：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4062120240009483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招投标文件，办《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为四置两同步”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面积176亩，其中建设用地176亩，总建筑面积17600平方米。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养老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目标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晋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YG0009433号）。（2）报建手续：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晋字第1406212024YG0009433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招标工作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后续运营主体	明确		后续运营主体 明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091458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续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要求，积极应对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养老服务设施专项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3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0009493号）。《2》批准手续：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4062120240009493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招投标文件，办理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集颐、康养、医疗、护理、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集颐、康养、医疗、护理、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服务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占地	≤245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山阴县养老项目建设项目占地	≤24500平方米	
			地上总面积	≤23129.00平方米		地上总面积	≤23129.00平方米	
			地下总面积	≤1367.01平方米		地下总面积	≤1367.0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符合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30个月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周期	30个月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	及时			工程竣工验收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成本	≤14717.81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成本	≤14717.81万元
			工程费用	≤13398.20万元			工程费用	≤13398.20万元
			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2319.61万元			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2319.61万元
			省级补助基金预算成本	≤227万元			省级补助基金预算成本	≤2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老年服务业发展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老年服务业发展	带动	
			提升山阴县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	提升		提升山阴县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	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当地养老机构影响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当地养老机构影响力	提高
			缓解养老床位供需问题	缓解			缓解养老床位供需问题	缓解
		生态效益	改善养老设施卫生问题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养老设施卫生问题	改善
			施工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施工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社会效益	有效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	有效
			运营管理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		运营管理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		运营管理制度	健全		运营管理制度	健全	
			建设期间资金能够按计划到位	到位		建设期间资金能够按计划到位	到位	
			建设期间工程能够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建设期间工程能够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持续保障与主管部门、运营单位	持续		持续保障与主管部门、运营单位	持续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要求，顺应改革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重点补齐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短板，提升人民幸福指数，在此背景下提出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用地					
立项依据		晋财社〔2024〕176号，晋财社〔2024〕254号立项政策依据：1.《“十四五”时期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560号）；2.《“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24〕60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人口老龄化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我国基本国情。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明确了短期到2022年、中期到2035年、长期到本世纪中叶，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方针和总体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选址情况：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140621202400007号）；2024年5月11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406212024YG0009483号）。《2》报建手续：2024年5月24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山阴县自然资源局核发）。					
项目实施计划		山阴县养老院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设用地预审、可研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环节，目前正在推进招标工作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项目预计工期30个月，专款专用，按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服务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本地区养老功能，为老年人提供高效、整洁、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和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日常的文化生活需求，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直接运营主体	明确			直接运营主体	明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094213	

山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山阴县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山阴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地名普查以后的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地名普查以后的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的专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委托第三方印制地图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第二次地名普查项目，以及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第二次地名普查项目，以及成果转化、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数量	≥900份	数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900份
		质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质量	彩印密封	质量指标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彩印密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第三方交付地图后付款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第三方交付地图后付款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预算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给大众	精准	社会效益	印制发行最新地图	精准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616305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3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日，山阴县民政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山阴县民政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详见附件

（二）其他

本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发布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附件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公共事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风险评估治理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状况监测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与活动器材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器材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器材实施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8			中小学课（外）前教育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开发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8			慈善社会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治服务
A0502			地方病防治服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4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病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4			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5			环境保护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403			防灾减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恢复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統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设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测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5			施工测量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5			网络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B	政府购买 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规划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培训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保障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汛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汛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究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培训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培训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保障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管理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演练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指导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 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进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指挥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支撑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展演及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4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2			体育培训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护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农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A1301			水路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轨道交通应急保障服务
A1304			道路养护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减灾技术指导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403			防灾减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1702			检验检测诊断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5			施工招审鉴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A1803			展览服务
A1804			区域地名管理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热线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属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属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 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 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用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